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林裕芸

電話: 05-3620123#365 傳真: 05-3622697

電子信箱:yyl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5月6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0400785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0078511A00_ATTCH5.pdf、0078511A00_ATTCH1.doc、0078511A00_ATTC

H2. doc \ 0078511A00 ATTCH3. doc \ 0078511A00 ATTCH4. doc)

主旨:檢送修正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

」部分規定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4年5月1日部管二字第10439 719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上開原函影本及其附件。

正本: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 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: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電015-02-06文 11:28:45章

線

訂